

证券代码：834824

证券简称：永盛科技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浙江永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1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0,597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.51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汇报 2018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59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汇报 2018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59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7）、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6），本议案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59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审定的 2018 年财务报告编制了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，对公司 2018 年度财务状况、经营业绩及现金流量等情况进行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59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
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对 2019 年销售市场的预测及经营策略，并结合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，同时考虑多种不确定性因素，编制了 2019 年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59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考虑到公司当前经营状况及未来可持续发展需要，公司 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59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
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公司拟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继续作为公司 2019 年度的审计机构,期限一年,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办理具体签约等事宜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0,597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
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发布《关于预计 2019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9-010),本议案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,68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杭州宇亮控股有限公司、杭州杰优投资有限公司、张永亮、吴云兰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1），本议案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59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《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2），本议案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59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余飞涛、曹丽慧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（2016 年修订）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浙江永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浙江永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浙江永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15 日